

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

政务诚信承诺书

承诺人名称: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700MB1F09860G

承诺内容: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增强服务意识,提升公安机关公信力,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1. 依法行政,履职尽责: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做到依法决策、依法执法、依法监督,确保公安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2. 公正执法,维护公平:秉持公平正义原则,严格公正办理各类案件,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执法质量和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3. 优化服务,便民利民: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公安政务服务。简化办事流程,缩短办事时限,提高办事效率。落实“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制”等制度,推行网上办事、预约办事、自助办事等服务模式,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公安服务。4. 政务公开,接受监督: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公开公安政务信息,包括政策法规、执法依据、办事流程、收费标准、

监督方式等，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司法机关、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及时整改存在问题。5. 守信践诺，廉洁奉公：坚决履行各项承诺，做到言必信、行必果。加强公安队伍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杜绝以权谋私、吃拿卡要等行为。树立公安机关良好形象，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公安铁军。

举报电话:0458-3298512

投诉举报邮箱:17638153720@163.com





友好区政务诚信承诺信息统计表

承诺编码	承诺人名称	承诺人代码	承诺人类别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	承诺有效期	承诺履行状态	未履行的承诺内容	承诺责任追究内容	承诺履行状态认定日期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承诺履行状态认定单位	承诺履行状态认定单位代码	公开类型	备注	
	伊春市公安局 反奸分局	1123070 0MB1F09 8606	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政务服务事项	由部门出具	承诺书内容	2025-07-07	2026-07-07	全部履行				伊春市公安局反奸分局	11230 700MB 1F098 606				可向社会公开	